

2023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 | 了解退市规则 警惕投资风险

保护金融消费者 山东在行动

2023年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

——9月15日—10月15日——

了解退市规则 警惕投资风险

公司退市成常态  
盲目炒作风险大

相关退市规则信息，  
可以登录中国证监会 ([www.csrc.gov.cn](http://www.csrc.gov.cn))  
或交易所(上交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深交所: [www.szse.cn](http://www.szse.cn);  
北交所:[www.bse.cn](http://www.bse.cn)) 网站进行查询。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  
山东上市公司协会  
山东省证券业协会  
山东省期货业协会  
山东省公众公司协会

## 退市种类有哪些？

退市包括强制终止上市（简称强制退市）和主动终止上市（简称主动退市）；强制退市分为交易类强制退市、财务类强制退市、规范类强制退市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等四类情形。

### 强制退市 - 交易类强制退市

1. A股：连续 120 个交易日累计股票成交量低于 500 万股或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

2. B股：连续 120 个交易日累计股票成交量低于 100 万股或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

3. A+B：同时满足 1 和 2；

4. 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东人数均少于 2000 人；

5. 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市值均低于 3 亿元。

### 强制退市 - 财务类强制退市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强制退市 - 规范类强制退市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1. 规定期限 2 个月内未改正终止上市：

- (1) 财务会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
- (2)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半年度报告或者经审计的年度报告；
- (3) 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 (4) 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2. 其他情形：**

- (1) 公司可能被依法强制解散；
- (2) 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破产清算申请。

## **强制退市 - 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由交易所审议决定是否终止其股票上市：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构成重组上市，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被人民法院作出有罪裁判且生效；
2. 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公司连续会计年度财务类指标已实际触及终止上市标准；
3. 营业收入、净利润、利润总额、资产负债表年度期末净资产：连续两年均存在虚假记载，虚假记载金额合计达到 5 亿元以上且超过该两年披露的年度合计金额的 50%。

## **主动退市**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主动终止上市：

1.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主动撤回其股票在本所的交易，并决定不再在本所交易或转而申请在其他交易场所交易或转让；

2. 由于发出收购全部股份或部分股份的要约导致不再具备上市条件，包含公司向所有股东发出回购要约、股东向所有其他股东发出要约、除公司股东外的其他收购人向所有股东发出要约

3. 公司因新设合并或者吸收合并，不再具有独立主体资格并被注销

4.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解散。

**ST、\*ST 和 XX 退表示什么含义？**

**ST**

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ST**

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强制退市风险警示及同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XX 退**

上市公司股票被强制终止上市后，自终止上市决定之日后 5 个交易日届满的次一交易日复牌，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并在股票简称前冠以“退市”标识。

**交易风险警示板股票需要注意什么？**

交易所设立风险警示板的主要目的是向投资者提示重大风险。在

风险警示板挂牌的股票包括风险警示股票和退市整理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riskplate/>

深圳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

<http://www.szse.cn/disclosure/listed/warn/index.html>

交易风险警示板股票具有一定的风险，为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上交所对其作出了相应的适当性安排：

投资者首次委托买入风险警示股票或者退市整理股票，应当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分别签署《风险警示股票风险揭示书》和《退市整理股票风险揭示书》，否则无法进行买入委托。

个人投资者要买入退市整理期股票的应申请开通权限，申请开通权限时须具备 2 年以上的股票交易经历且权限开通前 20 个交易日日均资产在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不含通过融资融券交易融入的证券和资金）。未开通权限的仅可卖出已持有的退市整理股票。

最后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要盲目的买股票，熟知退市规则，降低投资风险。